

关于
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出售转让资产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2 资控 01 债券代码：185737.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10 亿元

债券期限：3 年

票面利率：3.30%

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计息，按年付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起息日：2022 年 4 月 27 日

付息日：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兑付日：2025 年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二、重大事项

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于近日公告了《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出售转让资产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经有权机构决策，决定将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A 公司 246,068,455 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 1.95%）出售（以下简称“本次出售”）。

（1）出让方

公司名称：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530151448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9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 3331 号中建钢构大厦 37 楼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管理；项目投资（不涉及限制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受让方

本次出售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上市公司股份，无特定交易对方。

（3）交易标的

交易标的名称：A 公司 246,068,455 股股份。

交易原因和目的：本次出售主要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成交金额：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累计成交金额为 18.56 亿元。

交易预计损益情况：本次出售对公司损益无影响。

2、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出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

本次出售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上市公司股份，无特定交易对方。

（三）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出售前，公司持有 A 公司股权比例为 1.95%。A 公司是一家全方位综合性金融业务公司，2022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24.31 亿元、净利润 108.37 亿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本次出售通过证券交易系统转让上市公司股份，不涉及签订合同。

（五）相关决策情况

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已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处置的事项，公司股东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已批复同意上述事项。

（六）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出售全部所持 A 公司股份。

本次出售主要由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2 资控 0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为《关于中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售转让资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